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日期：113年8月30日(五) 16:10-17:10

會議議程	備註
宣布開會	議程時間依現況調整
頒獎	
主席致詞	
家長會會長致詞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	
各處室及教師會工作報告	
提案討論	
臨時動議	
主席結論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及執行情形報告

案由一：修訂新北市積穗國民中學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教特字第1131122554號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通過後開始實施。

案由一：修訂新北市積穗國民中學校園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教特字第1131122554號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通過後開始實施。

案由一：修訂本校校園場地租借收費標準一覽表

說明：因應新學年度設備更新，將校內收費標準調整。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通過後開始實施。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教務處報告

【教學組】

一、請全校教師遵守排課原則及區塊排課要求。若需調代課請到教務處填寫「教師請假調代課單」，經調代課教師簽名後，送交教學組核章、存查、發單。所有課務異動請於三天前告知。如遇請假，課務處理方式如下。

假 別	課務處理方式
公假（課務排代） 三天(含)以上病假 婚假、喪假、產假、產(前)假	1. 先完成請假手續。 2. 由教學組找代課教師。
公假（課務自理） 公差假 三天以下病假、事假	1. 課務自理，請"自行"尋找代課教師或調課。 2. 請到教務處填寫「教師請假調代課單」，請調代課教師簽名後，送交教學組核章、存查、發單。
臨時發生的事、病假	1. 請先聯絡同辦公室同仁協助代課，並協助完成請假手續。 2. 請與教學組主動聯繫相關課務安排。

☞ 遇有課務自行請教師代理時，請儘量遵守「教學正常化」精神，建議有以下面向處理：

☞ 能有同科或同領域教師代理課程。

☞ 未能找到同科教師時，能事先將課務內容排定，再請代理教師執行。

二、請各位老師依照課本或課程計畫內容確實備課及授課；善用教研會研討新知，精進教學策略，優化教學技能。

三、請落實教學活動正常化：學校教師應以專長授課為原則，依課綱規定及課表授課，教學內容並能落實課綱之精神與內涵。

四、請落實評量實施正常化：應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辦理升學或國中教育會考模擬考試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

五、113學年度起，定期評量實施型態已改為隨堂監考，每次實施期程為一天半，第二天下午為正常上課，無第八節。

【註冊組】

一、註冊相關

(一)08/30(五)07:50召開註冊會議，地點於明道2樓會議室，請各年級導師準時與會。

二、評量相關

(一)113學年度評量相關規定於開學前寄發至校務信箱，請依規定施行。

1. 試場規則暨補行評量規定
2.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
3. 各學習領域定期與平時成績評量標準
4. 各年級成績計算說明
5. 定期評量暨補考命審題機制與迴避原則
6. 資源生成績輸入說明
7. 技藝合作班抽離課程成績評量標準
8. 任課教師成績通知單範本
9. 國民中學成績評量未達及格基準之預警機制及相關補救措施
10.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中的「多元學習表現」表

(二)定期評量工作時程

日期時間	事項
10/15(二)、10/16(三)	第一次定期評量
10/23(三)20:00	第一次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截止
11/28(四)、11/29(五)	第二次定期評量
12/08(日)20:00	第二次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截止

114/01/16(四)、01/17(五)	第三次定期評量
01/22(三)20:00	第三次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截止，學期成績結算

(三)定期評量成績輸入

1. 各次定期評量、平時成績敬請留存，建議留存至該生畢業後。
2. 資源生、資優生、技藝專班生、技藝合作班生、高關懷生等特殊學生成績處裡，請依各處室規定輸入。
3. 每次定期評量後，巡查0分與缺考學生科目，詢問該生任課教師原因，敬請回覆。

(四)補考工作時程

日期時間	事項
08/30(四)-	發下八九年級補考意願報名表
09/05(四)放學	八九年級補考意願報名結束
09/02(一)	自然科補考題庫公告
09/09(二)第五節	自然科補考
09/09(一)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補考題庫公告
09/16(一)第五節	英語科補考
09/18(三)第五節	社會科補考
09/19(四)第五節	數學科補考
09/24(二)第五節	國文科補考

(五)113學年度九年級複習考時程如下，第一次複習考時程已公告於校網。

次數	日期	範圍	版本
一	113/09/03(二)、09/04(三)	1-2冊(含理化第3冊)	南一
二	113/12/19(四)、12/20(五)	1-4冊	翰林
三	114/02/19(三)、02/20(四)	1-5冊	南一
四	114/04/17(四)、04/18(五)	1-6冊	康軒

三、學習扶助相關

(一)誠徵七八九年級國文、數學、英語科學習扶助教師，請與註冊組聯絡。

(二)學習扶助數據統計

1. 2024年5月篩選測驗未通過率(7→113學年度8年級；8→113學年度9年級)

(1)國文

年級	年級學生數 A	實際提報應測人數 B1	實測數C1	未通過數 D1	施測率(C1/B1)	施測未通過率 (D1/C1)	年級未通過率 (D1/A)	【縣市】 年級未通過率
7	222	222	222	34	100.00%	15.32%	15.32%	12.48%
8	202	202	202	26	100.00%	12.87%	12.87%	13.93%

(2)數學

年級	年級學生數 A	實際提報應測人數 B2	實測數C2	未通過數 D2	施測率(C2/B2)	施測未通過率 (D2/C2)	年級未通過率 (D2/A)	【縣市】 年級未通過率
7	222	222	222	60	100.00%	27.03%	27.03%	23.80%
8	202	202	202	80	100.00%	39.60%	39.60%	31.47%

(3)英語

年級	年級學生數 A	實際提報應測人數 B3	實測數C3	未通過數 D3	施測率(C3/B3)	施測未通過率 (D3/C3)	年級未通過率 (D3/A)	【縣市】 年級未通過率
7	222	222	222	58	100.00%	26.13%	26.13%	22.38%
8	202	202	202	57	100.00%	28.22%	28.22%	24.37%

(4)2023年5月與2024年5月未通過率比較(%)

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年級	202305	202405	202305	202405	202305	202405
7	13.17	15.32	25.37	27.03	26.83	26.13
8	11.48	12.87	30.37	39.60	34.44	28.22

2. 新生七年級個案名單(248人)

科目	國文	數學	英語	三科皆未通過
人數	38	83	48	19
未通過率	15.32	33.47	19.35	7.66

(三)學習扶助工作時程

日期時間	事項
08/30(五)	發下學習扶助意願調查表
09/05(四)放學	收回學習扶助意願調查表
09/16(一)午休(暫定)	任課教師開班會議
09/19(四)午休(暫定)	學扶學生開課說明會
09/23(一)	七八九年級學習扶助開始
12月	個案學生成長測驗
114/01/09(四)	七八九年級學習扶助結束

四、升學相關

(一)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114年5月17、18日(星期六、日)。

(二)112學年度九年級畢業生升學概況

總數271人	公立高中	公立 高職/五專	私立高中	私立 高職/五專	就業/ 其他
人數	112	47	7	105	0
比率(%)	41.33	17.34	2.58	38.75	0
合計人數	159		112		0
合計比率(%)	58.67		41.33		0

【設備組】

一、早自習請各處室配合事宜：

星期二早自習(七、八、九年級英聽)

星期三早自習(七、八年級晨讀) 請各處室不要靜態廣播，以免打斷英聽，謝謝！

二、教科書發放：

(一)七年級於 8/29 發放教科書(教務處預備教室)。

(二)八、九年級於 8/30 發放教科書(教務處預備教室)。

(三)教師用書請老師於 8/26~8/30 至生物實驗室走廊領取。

(四)一般生補、換領教科書截止日為 9/5(四)，請導師提醒學生。

(五)新生轉入註冊完成後直接至設備組領取教科書。

三、教學設備借用注意事項：

(一)老師及同學至設備組借還設備、鑰匙及領用消耗品時務必登記，如有損壞需附加說明。

(二)本學期七、八年級晨讀素材會由閱推張繻方老師自己設計印製。

【資訊組】

- 一、113學年度全校教職員 E-mail 通訊錄已於8/15發送至同仁公務信箱，若未收到請聯絡資訊組。
- 二、尚未完成「3 小時以上之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之研習，請盡快完成，會於9/6(五)mail 提醒尚未完成的教職員。
- 三、為確保班級電腦妥善，達成教學使用最佳效能，除公務使用或經導師同意之外，學生不得任意使用班級的資訊設備。會請資訊股長協助監督，也麻煩老師幫忙宣導。
- 四、因應永續環保議題，配合推動去光碟化，多數相關教學資源也已數位化，因此教室中不再配發固定光碟機，若有教學需求，資訊組尚有一般堪用的光碟機可借用。
- 五、提醒教師平時要做好電腦檔案定時及異地的備份，可自備隨身硬碟存放所有相關的教學檔案，以避免電腦中毒、毀損及資料遺失等憾事。離開座位時，勿將公務機密置於桌面及勿將密碼告知他人，以落實資安工作。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報告

【訓育組】

- 一、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班週會活動規劃如附件，請參閱。
- 二、教育局來函，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推展學校服務學習實施要點第五點，訂定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及成立服務學習工作小組，申請提案通過。
- 三、班級教室布置113年9月2日(一)起比賽至10月23日(三)當天進行評分，以班為單位進行。相關資料開學後發給各班。
 - 七、八年級均取績優頒發獎狀。優等各三班，全班可穿便服一天並以優等獎品予以獎勵；佳作各三班，以佳作獎狀及穿便服一天予以獎勵。協助製作教室佈置的同學，則記嘉獎一支，以資鼓勵，九年級可自由參加，入選班級為特別獎(全班穿便服一天)。

【生教組】

- 一、排定9/20(五)下午14:30-16:00邀請烏犬劇場到校進行反毒宣導，對象為技藝班學生，歡迎各班導師推薦班級高關懷學生參加。
- 二、排定9/9朝會進行交通安全宣導。
- 三、七年級配發新的手機保管箱，將延用三年，請愛護使用，八九年級部分班級鑰匙遺失，可到生教組借用備份鑰匙自行複製。
- 四、修訂學生請假辦法，補足線上請假辦法及修正段考請假規則，請師長參考學務手冊。
- 五、交通導護及評分表於校務會議發下，為減輕輪值次數，評分改為一人評七八九年級，專任及協行老師每學期輪值2次導護1次評分，少部分老師輪值2次，下學期再行補足。
- 六、學生服務學習時數調整如下：

七上：

新生訓練校園環境整理	1 小時
期初開學典禮後打掃	1 小時
寒假打掃	3 小時
結業式前環境整理	1 小時
合計	6 小時

七下：

期初開學典禮後打掃	1 小時
暑假打掃第一次(七月)	3 小時
結業式前環境整理	1 小時
全校環境整理(搬遷教室)	1 小時
合計	6 小時

八上：

期初開學典禮後打掃	1 小時
寒假打掃	3 小時
結業式前環境整理	1 小時
暑假打掃第二次(八月)	3 小時
合計	8 小時

生教組、衛生組(環境打掃)協助統計當天出席名單，未到者不予以時數認定，有需要學生出缺席統計表請洽生教組。

【體育組】

- 一、113學年度上學期預計辦理班際體育活動，計有：(1)10月18日九年級三對三鬥牛賽預賽、10月25日決賽、11月1日兩備；(2)11月8日七年級9人制趣味排球賽；(3)12月9日八年級、12月13日七年級跳繩擂台賽。
- 二、本校排球隊、田徑隊113學年度賽程時間表如下(目前已知)，請同仁們為本校排球隊、田徑隊加油打氣，期望選手爭取好佳績。

113學年度排球隊相關盃賽--賽程時間表

盃賽名稱	日期	賽程天數	比賽地點	備註
全國永信盃	113. 9. 21-24	4	台中	9. 21出發
全國華宗盃	113. 10. 12-13， 19-22	6	台南	11. 12出發
媽祖盃	113. 12. 7-10	4	雲林	12. 7出發
全國和家盃	114. 1. 23-26	4	高雄	1. 23出發
全國聯賽 預賽、複賽、決賽	目前比賽時間尚未 出來			

全國中等學校沙灘排球賽	目前比賽時間尚未出來			
莒光盃	114.3.8-11	4	屏東	3.8出發
全國沙灘排球賽	113.10.4-8	5	高雄	10.3出發

113學年度田徑隊相關盃賽--賽程時間表

比賽日期	盃賽名稱	地點	備註
8/18-21	臺中盃全國中小學田徑賽	豐原田徑場	
9/7	外雙溪路跑	外雙溪	全隊參加
9/19-22	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臺北田徑場	全隊參加
10/26-27	臺北市中正盃	臺北田徑場	全隊參加
11/6-9	全國中等學校田徑錦標賽	南投田徑場	達標者參加
11/21-23	屏東盃全國中小學田徑賽	屏東縣立田徑場	評估中

【衛生組】

一、午餐

- (一)本學年午餐經7月中三校聯合招標後，得標的廠商為:上將、統鮮兩家公司。因此繼續由其為本校提供服務。
- (二)每月定期召開午餐督導會議，於開學後另行通知各年級級導師。
- (三)午餐菜色為「4菜1湯」，採「輪餐」方式供餐。每週1次水果，供應時間為每週三。餐費：一餐55元整。
- (四)湯桶由廠商搬至各班教室門口，並提供打菜裝備。

二、早餐幸福晨飽

- (一)開學日8/30(五)八、九年級當天立即提供，請導師提醒同學至合作社領取。
- (二)七年級符合早餐補助資格學生，衛生組將於新生訓練日發放申請同意書，待繳回同意書後，即可開始領取幸福晨飽。
- (三)七、八、九年級欲新增補助學生之導師，請至衛生組申請。

三、環境衛生

- (一)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班打掃區域分配已完成，將於該開學前通知導師。
- (二)打掃區域之整潔工作時間為每日上午07:25-07:40、下午15:00-15:15，請導師

協助指導，確實完成打掃工作。(當周若為社團，七、八年級打掃時間為15:45-16:00。)

(三)本學期起不再提供酒精，若有消毒需求，請至衛生組領取未稀釋之漂白水，以1:100比例稀釋使用。

(四)每學期各班發放專用垃圾袋33公升一包。

(五)學生只能在教室內飲食及合作社外規定區域，違者愛校服務乙次，屢勸不聽者警告乙支。

(六)班級倒垃圾務必使用專用垃圾袋。

(七)七年級掃具將在新生訓練日請同學至資收室領取，八、九年級掃具若有缺損，請於開學日打掃時間至資收室換領。

四、資源回收

(一)資源回收物務必清洗乾淨，以利回收。

(二)資源回收時間為每週二、五下午打掃時段，全年級都可以回收。

五、健康促進學校

(一)113學年度健康促進線上問卷施測預計 10-12 月進行，七、八年級各抽 2 班施測(於開學後通知)。

六、健康中心

(一)開學後安排各班身高體重視力檢查，將利用體育課進行，於課表確定後通知各班及體育老師。

(二)9/25(三)八年級女生子宮頸疫苗施打，並於前一週午休進行前、後測。

(三)10/4(五)七年級尿液檢查。

(四)10/23(三)七年級健康檢查

(五)10/29(二)上午流感疫苗施打。

(六)12/6(五)上午新冠疫苗施打。

七、環境教育

(一)本學期本校需要達成 12 片綠色葉片，請教務處、總務處、輔導處、以及學務處各自指派專人負責，並於113/11/30 前完成。

(二)環境教育法規定各機關(構)、學校的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請尚未完成線上研習的教職員工於9/30前完成。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總務處報告

【事務組】

- 一、本校「綜合球場整建工程」案(簡稱2期工程)及「運動場周邊地坪整修工程」案(簡稱3期工程)，現正辦理後續驗收、複驗、核銷等程序，預計於9/13星期五前可完成驗收。
- 二、本校「113學年度積穗非營利幼兒園增班工程」案，於8/16申報竣工。
- 三、幼兒園教材教具設備原定7月31日前契約執行完成，因受凱米颱風、校方新增要求事項影響，廠商申請展期至8/23申報竣工。
- 四、LED校門口器材案，於8月25日完成竣工，正進行驗收、核銷程序。
- 五、技藝競賽案已完成驗收，現由輔導處辦理核銷中，女排出國體育交流案，已順利回國，後續將辦理驗收、核銷作業。
- 六、校內7月18-19日完成水塔清洗及水質檢測結果水質正常。
- 七、安排開學前請廠商針對病媒蚊進行消毒作業。

【總務主任】

- 一、學校光電球場暨屋頂光電設置案，於8/26完成招標評選程序，繼續辦理後續工程作業。
- 二、校門口地評委託設計案，於8/20完成招標評選程序，於10月底前完成細部設計審查。
- 三、輔導處修繕案，因項目修改，報局核備中。預計9月中招標評選。
- 四、學務處樂器案，已獲教育局核撥經費，預計9月初辦理招標評選。
- 五、地震補助款案，準備招標文件中，預計8月底招標評選。
- 六、活動中心冷氣主機損壞，目前正再請廠商評估修繕的可行性。
- 七、為因應個人Gmail電子信箱常發生信件阻擋問題，有關校內薪資系統除無電子信箱採用紙本通知外，電子信箱建議改用本校配發之Google帳號信箱，可直接電洽出納組更改。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輔導處報告

【輔導組】

- 一、113學年預計開設多元試探(高關懷)課程，週一「生活法律」、週二「藝術療心」、週三「傳統射箭」、週四「服務學習」及週五「手工藝」。將請八、九年級導師協助推薦各班適合的學生參與。
- 二、113學年度依規定設立3名專任輔導教師，依年級進行責任區分配：七年級—翁秋真教師；八年級—王思涵教師；九年級—黃馨慧教師。
- 三、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預計安排3場親職講座，第一場規劃於家長日，第二場10/16(四)及第三場11/20(三)，活動辦理前將再發下家長邀請函，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黏貼於聯絡簿並鼓勵家長踴躍參與。
- 四、本學期家長日訂於09/14(六)上午08：00-12：00辦理，辦法請詳見附件。煩請各處室、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欲轉知家長的各項資料，請務必於09/06(五)前寄至輔導組信箱，以利後續彙整及公告於校網「家長日資料專區」。
- 五、113學年度每月舉辦一次個案督導會議，視個案狀況邀請專家委員給予指導。
- 六、教育局函文規範為教職員必修之研習：
 1. 生命教育2小時/年
 2. 兒少保研習1小時/年
 3. 性別平等教育研習2小時/年
 4. 家庭教育4小時/年
 5. 導知能3小時/年

【資料組】

一、113學年度九年級抽離式合作班說明：

帶隊教師	劉育玲老師		
體驗職群	第一學期：莊敬家政	第二學期：莊敬餐旅	
始業式	08/30（五）中午，請參加合作班的學生攜帶筆及紙至明道2樓導師會議室集合		
日期&堂數	自112/09/06(五)至113/01/10(五)共15次（詳見學生聯絡簿）		
上課時間	1. 請每次準時於 12：30 至川堂集合，攜帶書包、文具，15：30 由合作高職學校搭車返校，就地放學。 2. 請導師務必於中午用餐時間結束後，就讓學生前往穿堂集合，以免耽誤前往高職端上課時間。		
請假規則	統一於始業式向學生說明，煩請導師協助注意與提醒學生出缺席情況。		

二、113學年度911技藝專班說明：

【導師】楊繡娟老師

【合作學校與體驗職群】

合作單位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上課時間
南強工商	動力機械	餐旅	星期二
能仁家商	設計	家政	星期四

【遴輔會議】將於09/18（三）中午召開技藝遴輔會議，針對學生暑期至高職上課表現、在校內上課表現等做名單確認。

三、七年級國小B表同意書各班收齊後請繳回輔導處資料組，將盡快向國小端函索，感謝導師的協助與配合。

四、八年級全體學生高職參訪預計訂於11/08（五）下午，目前暫定以班級為單位，但尚可與導師溝通後進行調整。後續仍會透過輔導股長發放個人志願調查表，屆時仍須導師隨車帶隊與協助等等，謝謝老師們協助。

【特教組】

一、鑑定安置：

（一）身心障礙：

1. 八升九身障確認生特教資格即將到期，已於期末向家長確認延續特教資格意

願，並於開學鑑定梯次提出審查申請。

(二)資賦優異：

- 1.113學年度通過數理資優鑑定學生共5名，七年級（702、704、709）共三名，八年級（806、808）二名；語文資優（708、711）共二名。數理資優五名學生皆選擇接受設班校資優教育服務，語文資優學生申請校內方案。
- 2.113學年度其它資優（資訊才能）及國中藝術才能資優鑑定實施計畫業已公告於校網，若家長有疑問可於校網下載實施計畫或來電特教組詢問。

二、支持性服務：

- (一)集中式特教班課後專班身障生助理員：已提出申請，開學後比照普通班第八節開課時間辦理。

三、轉銜安置

- (一)國九應屆畢業生資料於七月底前已全數轉銜至高中端。
- (二)國七新生之相關資料皆已於七月初新生媒合會議給新生導師。

四、其他：

(一)113學年度特教類各班型導師名單：

- 1.謝華馨老師（分機847），資源班專任教師為胡芸禎老師、李晨君老師。
- 2.集中式特教班專任教師為林晏甄老師，導師為：
 - (1)1班（修德一樓）：羅宇軒老師、許銘卿老師（分機846）。
 - (2)2班（日新一樓）：徐晨芸老師、余昇樺老師（分機846）。
- 3.數理資優班：113學年度設班為0.33班，不成一班，無設立導師，依據校內自訂辦法，設精神導師1名，為方燕卿老師。（分機844/861）；另，資優班專任教師為陳衍霖老師。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補校報告

- 一、補校暑假期間積極招生，敬請協助宣傳鼓勵社區民眾報名就讀，成班學生為20人數，預計本學年班級數：一、二、三年級各一班。
- 二、本學期補校上課使用教室為忠勤樓一樓三間教室。
- 三、補校上課時間：周一至周四，晚上18:20-21:50。
- 四、113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註冊日期：9月5日（星期四）晚上18：30。

積穗國中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人事室報告

壹、業務宣導事項：

一、本校113學年編制內調入、新進教師人員：

(一)代理教師：22人。

(二)留職停薪人員共3人：李尚仁、毛禮菁、彭偲婷。

(三)教甄及市內介聘調入：李旻哲、林晏甄、蕭人豪、胡芸禎。

二、預計於114年2月1日及8月1日退休同仁計有徐素貞、李尚仁、劉育玲等3人。

三、113學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27日(星期五)前向人事室提出申請。

四、新北市政府人事處置有員工協助方案專區(服務項目計有心理諮商、法律諮詢、財務諮詢、醫療諮詢、職涯發展資諮詢及管理諮詢)(<https://www.personnel.ntpc.gov.tw/home.jsp?id=49&parentpath=0,11>)，歡迎同仁多加運用。

五、113年起新修正規定滿50歲以上可選擇每2年補助1次健康檢查費用8,000元或每1年補助1次健康檢查費用4,000元(73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其餘詳往例。本(113)年度尚有名額，請有意願者請至人事室登記填寫申請書。

六、113學年度教評會及考核會委員票選，請正式教師於8/30 8:00至9/3 17:00止至校務行政—「校內填報」系統票選委員。

七、113年資深優良教師禮卷及教師節禮卷票選，請符合資格教師及全校教師於8/30 8:00至9/3 17:00止至校務行政—「校內填報」系統票選廠商。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
校務會議提案**

案號	提案單位	提案摘要暨補充說明	決議暨處理辦法
1	學務處	<p>案由：訂定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詳附件二)</p> <p>說明： 一、依照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推展學校服務學習實施要點第五點辦理，訂定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及成立服務學習工作小組。</p>	
2	輔導處	<p>案由：訂定新北市積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詳見附件三)</p> <p>說明： 一、依據學生輔導法第八條辦理，訂定新北市積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及成立工作小組。</p>	

**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
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新北市積穗國民中學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詳附件四)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教育局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新北教特字第1131025075號函辦理。
- 二、修正本校學生獎懲辦法中，無故缺曠、不假離校之懲罰規定。